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5

##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11月6日、2019年11月7日、2019年11月8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波动的重大情形，亦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并购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在股票交易价格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公告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风险因素，敬请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9日